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衛慶祥先生提問

“沙田担杆莆街沙田中心佳寧大廈對面 403A 專線小巴候車處有一個上蓋，但卻日久失修，故此現謹提出下列問題：

- (a) 該上蓋是何時興建？由哪個部門負責興建？哪個部門負責批准？
- (b) 該上蓋已損毀及破爛多時，應由哪個部門負責？為何一直沒有進行修葺？
- (c) 使用此候車處的小巴營辦商是否有責任將上蓋破損一事告之相關部門，好讓相關部門能早日維修？
- (d) 小巴營辦商是否有權在候車處興建上蓋？如是，詳情為何？營辦商又是否需承擔維修及日後拆卸的責任？”

運輸署的綜合回覆

政府一直鼓勵公共交通營辦商因應其營運及財政情況提升小巴士的設施，包括在地理環境許可的情況下設置小巴士上蓋，以方便乘客及改善候車環境。當運輸署收到公共交通營辦商有關興建小巴士上蓋的申請時，本署會研究建議興建小巴士上蓋對行人流量、其他道路使用者的視線及可能帶來的影響等，並就有關申請細節徵詢相關部門(包括地政總署及路政署等)的意見並進行審核。同時，營辦商在興建小巴士上蓋後必須遵守相關的條件，包括須負責有關上蓋的維修保養。

運輸署分別於一九九六年及一九九九年收到專線小巴第 403A 號線營辦商的申請，提出於担杆莆街沙田中心對面的小巴士興建小巴士上蓋。經諮詢相關部門的意見後，本署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向有關的營辦商發出不反對於上述地點興建小巴士上蓋的通知。本署已就現時上述小巴士上蓋的情況與專線小巴第 403A 號線營辦商跟進，並已要求該營辦商盡快維修有關上蓋。有關營辦商正安排相關的工程，以期盡快完成有關上蓋的維修，提供更好的候車環境予乘客。

沙田地政處的綜合回覆

一般而言，現時豎立在政府土地上行人路的專營巴士(包括綠色專線小巴)候車站上蓋，大多由營辦商向運輸署申請，在獲批准後興建。此外，部分上蓋則透過「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項目興建。

沙田地政處(地政處)翻查記錄後，發現運輸署曾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就一宗綠色專線小巴第 403 線及第 403A 線營辦商於題述地點興建車站上蓋的申請，並傳閱有關申請文件及圖則至地政處及相關部門。地政處已於同年十二月就該申請向運輸署提供相關土地資料，及後沒有收到運輸署對該申請的批核結果。

運輸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再次就綠色專線小巴第 403 線及第 403A 線營辦商於題述地點興建車站上蓋的申請傳閱給地政處及相關部門。地政處於同年十月回覆指出，擬議候車上蓋位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永久政府撥地範圍第 ST56 號(即沙田大會堂及沙田中央圖書館)內，建議另覓合適地點。其後，運輸署於同年十一月批出不反對文件予綠色專線小巴第 403 線及第 403A 線營辦商於題述地點興建車站上蓋。

地政處已把有關資料轉交運輸署作進一步跟進。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70/45

二零一九年八月